

國立中正大學教師升等送審之著作目錄一覽表 **104.10.23 修正**

申請人姓名		單 位	
前一等級教師 證書起資年月	年 月	擬升等職級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教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副教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助理教授

一、專門著作

(一)代表著作應為申請人取得前一等級教師資格後及送審前5年內之著作(即100年8月後);參考著作應為申請人取得前一等級教師資格後及送審前7年內之著作(即98年8月後)。但申請人曾於前述期限內懷孕或生產者,得申請延長前述年限2年。

(二)著作規定:

- 1.已發表之期刊論文:已於國內外學術或專業刊物發表(含具正式審查程序,並得公開及利用之電子期刊),或在國內外具有正式審查程序研討會發表且集結成冊出版公開發行(含以光碟發行)之著作。
- 2.已被接受將定期發表之期刊論文【應自該刊物出具證明所載日期1年內出版(證明文件併送外審)】
- 3.已出版之專書
- 4.已出版之研討會或專書論文【應附正式審查程序之證明及出版頁(含出版者、發行日期、ISBN 編號等),始得送審】

(三)申請人所附著作請依編號順序排列,欄位如不敷填寫,請自行接附。

著作類別	發表類別	編號	著 作 名 稱 【請註明發表刊物、卷期、出版年月、頁碼】	已出版日期		接受出版證明開立日期		著 作 是否合著	
				年	月	年	月	是	否
代 表 著 作	期 刊 論 文	1							
		2							
		3							
	專 書	1							
		2							
	專 書 論 文	1							
2									
參 考 著 作	期 刊 論 文	1							
		2							
		3							
	專 書	1							
		2							
	專 書 (◆ ◆ ◆)	1							
		2							
	論 文	2							

二、參考資料

(一)不受5年內公開發表或出版之限制，凡取得前一等級教師資格後之教學研究成果均可。

(二)申請人所附著作請依編號順序排列，欄位如不敷填寫，請自行接附。

著作類別	發表類別	編號	著作名稱 【請註明發表刊物、卷期、出版年月、頁碼】	已出版日期		接受出版證明開立日期		著作是否合著	
				年	月	年	月	是	否
參考資料	期刊論文	1							
		2							
		3							
	專書	1							
		2							
	專書 (合著)	1							
2									

三、歷次送審各級教師資格之代表著作名稱

(一)請填寫歷次以著作或學位論文送審(包含通過及未通過)之代表著作名稱。

(二)代表著作應以未曾送審使用者為限，務請確實填寫。

送審等級	著作名稱 【請註明發表刊物、卷期、出版年月、頁碼】	審定年月	是否通過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助理教授		年 月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副教授		年 月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教授		年 月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

備註：

一、本表應列為著作外審之附件，外審著作請確認與本表內容一致。

二、升等通過後，報部請頒證書所填「教師資格審查履歷表」之送審著作應與本表一致。

升等申請人：_____ (請簽名)

日期： 年 月 日

未符送審規定之著作應不能送交校外學者專家進行著作審查，各學院、學系審議教師升等案時，應注意教師所送升等著作是否符合送審規定。	系所承辦人	系所主管